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经全体监事共同推举，会议由马陈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推选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与会监事选举马陈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马陈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16日

● 报备文件：

1.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简历

马陈华，男，1968 年 9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审计师、会计师。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曾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副董事长，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等职。

马陈华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相关规定。